

行政法规：依据《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101 号）等相关城市管理法律法规规定, 新平县城市管理局经现场核查，符合行政许可条件。现予以公告 2022 年 6 月，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，监督电话：0877-7710059。

序号	许可证号	审批机关	法人	许可内容	审批时间	有效期限
1	新城许[2022]第 031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杨颖杰	许可杨颖杰店招店牌设置	2022.05.30	2099.12.31
2	新城行许字[2022]第 01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王萍	许可云南松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挖掘城市道路	2022.06.01	2022.06.09
3	新城行许字[2022]第 02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冯自平	许可冯自平店招店牌设置	2022.06.02	2099.12.31
4	新城行许字[2022]第 03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张耿	许可张耿店招店牌设置	2022.06.07	2099.12.31

5	新城行许字[2022]第 04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邱国文	许可邱国文店招店牌设置	2022.06.07	2099.12.31
6	新城行许字[2022]第 05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艾正华	许可艾正华占用城市道路	2022.06.07	2022.07.07
7	新城行许字[2022]第 06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杨勇	许可杨勇店招店牌设置	2022.06.10	2099.12.31
8	新城行许字[2022]第 07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龙秀华	许可龙秀华店招店牌设置	2022.06.10	2099.12.31
9	新城行许字[2022]第 08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刘云高	许可刘云高店招店牌设置	2022.06.20	2099.12.31
10	新城行许字[2022]第 09 号	新平县城市管理局	普建明	许可普建明占用城市道路	2022.06.24	2022.07.24